

拉萨市城关区以特色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 “公园里的‘邻里课堂’”

西藏日报记者 拉巴桑姆

四中全会精神在基层

冬日的拉萨阳光正好,宗角禄康公园北侧的“公园书屋”门前暖意融融。一场别开生面的“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进‘公园书屋’”宣讲活动正在这里举行。书屋门前,40多位市民围坐在一起,沐浴着暖阳,听得津津有味。“大家住在一个院子里,低头不见抬头见,要是看着邻居不顺眼,心里总憋着股气,日子能舒心吗?”拉

萨市城关区金牌宣讲员阿旺顿珠站在人群中,一句接地气的大白话,瞬间抓住了大家的注意力。

阿旺顿珠是基层宣讲的“行家里手”,他擅长把宏大的理论融入身边的小事。结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他给在场的居民们算了一笔“邻里账”。“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

治理。这听起来很大,其实离咱们很近。对咱们老百姓来说,就是遇事多换位思考,不为小事斤斤计较。邻里之间少点争执、多点包容,一起参与社区的环境治理,配合社区把家门口的事管好,这就是在为国家的和谐稳定做贡献。”通俗易懂的讲解,让在场群众频频点头。

在随后的互动抢答环节,大家踊跃举手,气氛热烈。市民拉巴卓玛抢答成功,接过小礼品后开心地说:“老师讲得太好了,把大道

理讲活了。以前总觉得国家大事离自己很远,现在明白了,把邻里关系处理好,配合社区把家园建设好,就是在用实际行动支持国家发展。”

活动尾声,拉萨市城关区委宣传部宣教办负责人表示,此次宣讲是创新理论宣传方式的生动实践。未来,城关区将继续依托“公园书屋”等贴近群众的公共文化空间,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凝聚共建美好家园的强大合力。

阿里地区首座智能烟炉试验点建成投用

商报讯(通讯员 徐伟伟 记者 赵越)12月24日,阿里地区首座新型智能烟炉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置在噶尔县扎西岗乡顺利完成建设并投入试运行。这一标志性成果,不仅填补了阿里高原生态脆弱区精细化增雨(雪)作业的技术空白,更标志着阿里人影作业体系正式向“生态修复型、技术智能型”转型迈出关键一步。该试验点由阿里地区气象局气象服务中心联合业务科牵头推进,是阿里地区气象部门深化跨区域技术协作、探索“零成本引智提质”新模式的成功实践。

在安全作业层面,新型智能烟炉采用自动化远程操控系统,彻底改变了传统人工烟炉“现场值守、手动操作”的作业模式。操作

人员可通过后台终端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环境气象条件,精准设定作业时段与剂量,有效规避了高原恶劣天气下人员现场作业的安全风险。同时,设备搭载智能故障预警与自动停机功能,能够对气压异常、燃料泄漏等隐患快速识别、及时处置,实现了人影作业“无人值守、安全可控”的目标。

在扩大作业覆盖面层面,相较于传统火箭、高炮作业受地形、空域限制较大的短板,智能烟炉具有灵活布设、全域覆盖的独特优势。扎西岗试验点的建成,率先打通了高原偏远山区、交通不便区域的人影作业通道,其技术模式可快速复制推广至阿里其他县域的生态脆弱区。未来,还将陆

续推进15个新型智能烟炉作业装置的建设,随着智能烟炉作业网络的逐步完善,将有效串联起草原、冰川、湿地等关键生态区域的人影作业点,构建起覆盖全域的精细化增雨(雪)作业体系,大幅提升阿里人影作业的覆盖率与影响力,为更多高原生态工程提供精准气象保障。

下一步,阿里地区气象局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深化人影技术创新与应用,不断完善“生态修复型、技术智能型”人影作业体系,以更实举措、更优服务守护阿里的生灵草木、万水千山,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实现阿里地区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自治区妇联举办 巾帼大学习大宣讲活动

商报讯(记者 姜琳琳)为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基层、走进妇女群众,团结引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建设,12月24日上午,自治区妇联联合拉萨市妇联举办“巾帼之声传高原 雪域女儿话新篇”巾帼大学习大宣讲活动,邀请各行各业、基层妇联干部、妇女群众等200余人参加。

此次活动通过集中学习宣讲,采取“领导宣讲+代表交流+群众参与”的多元立体模式,构建自治区、地(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妇联联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宣讲矩阵,引导广大妇女深刻认识国家发展大局和自治区党委中心工作,准确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对妇女事业和妇女工作提出的新要求,自觉将个人发展、家庭幸福融入国家富强、民族复兴、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的伟大事业中,进一步筑牢团结奋斗的思想根基。

活动现场,来自基层一线、各行各业的优秀女性代表结合自身成长经历和岗位实践,分享学习心得和奋斗故事。这些代表中既有扎根高原服务群众的党员干部,也有投身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的专业人才;既有忠诚履职、守护家国的边防战士,也有在乡村振兴、创业就业中展现风采的致富带头人。她们的生动讲述,案例鲜活、感人至深,展现新时代雪域女儿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发挥了强大的榜样激励作用。

此次通过巾帼大学习大宣讲活动,进一步统一了思想、明确了任务、鼓舞了干劲,大家一致表示,今后要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和实际成效,用更鲜活的形式、更接地气的语言,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重要会议精神深入妇女心中,在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上展现新作为,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妇女儿童工作,帮助解决妇女儿童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上实现新提升。下一步,自治区妇联将继续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带领全区各级妇联组织,团结带领全区各族各界妇女,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扎实的作风,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西藏篇章贡献磅礴巾帼力量。

“笑星汇”全区县(区)艺术团小品大赛举行

为热烈庆祝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12月24日,一场别开生面的文化盛宴——格桑花演出季“笑星汇”全区县(区)艺术团小品大赛在西藏自治区群艺馆盛大举行。此次活动由西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主办,西藏自治区群艺馆承办,旨在通过小品这一群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展现西藏的发展成就,凝聚建设新西藏的磅礴力量。

此次大赛吸引了来自全区各市(地)的14支队伍踊跃参赛。参演人员用精彩的表演为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献上诚挚祝福。来自山南市琼结县的演员索朗德吉便是其中一员。她坦言,此次参赛队伍皆是各市(地)的精英,竞争异常激烈,这让她倍感压力。不过,压力也化作了动力,她和搭档洛桑更精心筹备,为大家带来了自编自演的小品《节俭》。他们以朴实生动的表演,传递着节俭这一传统美德,同时也希望通过此次比赛取得理想成绩,为家乡争光。

12月25日,主办方为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队伍举行隆重的颁奖仪式。这不仅是对参赛队伍艺术水平的认可,更是对他们辛勤付出的肯定。

值得一提的是,获奖队伍还将在宗角禄康公园惠民演出。这不仅能让更多群众欣赏到精彩的小品表演,感受艺术的魅力,还能进一步推动全民艺术普及工作,提升农牧民群众的文艺素养。



节目表演。

格桑花演出季“笑星汇”全区县(区)艺术团小品大赛总导演普布扎西表示,这场“笑星汇”意义非凡。它既是对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辉煌成就的深情礼赞,回顾了西藏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文化繁荣等方面

取得的巨大成就;又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生动实践,让广大群众在欣赏小品的过程中,感受文化的魅力,共享发展的成果,进一步增强了民族自豪感和归属感。

文/记者 张雪芳 图/记者 余书冉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度消防维保服务采购公告

本院2026年度消防维保服务项目已由内部决策机构批准实施。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面向社会公开采购合格供应商,为本院提供2026年全年消防维保服务。

一、项目概况与服务范围

- 项目名称:**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度消防维保服务。
- 服务周期:**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 资金来源:**市级财政资金。
- 最高限价:**人民币55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 服务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含办公用房、审判用房、周转房及其附属等所有消防设施覆盖区域)。
- 服务范围**
日常维保:对院区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防火门等所有消防设施进行定期巡检、测试、维护保养,确保设施完好有效。
故障处理:接报后按约定时限响应,及时排除消防设施故障,提供应急技术支持。
资料管理:建立完整维保台账,定期提交维保报告,配合完成消防部门检查及年度检测工作。
其他服务:提供消防设施使用培训、协助制定应急预案及

演练等服务。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等相关内容,且在拉萨市有固定办公地点。
- 具备省(自治区)级消防救援机构认可的相应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 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具有至少2个机关事业单位或同类场所消防维保服务业绩(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佐证)。
- 拟投入项目的团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且团队成员具有消防设施操作相关技能证书。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无消防领域违法违规记录。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次采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及实地踏勘

- 报名时间:**2025年12月29日(9:30-13:00,15:30-18:00)。
- 报名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707办公室。
- 报名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业绩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4、实地踏勘:报名截止后,本院将统一电话通知报名供应商,确定集中踏勘时间,共同查看院区消防设施现状。供应商需现场记录需求。

四、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 招标文件领取及编制:**报名时获取招标文件,并结合踏勘情况编制投标文件。
- 递交时间:**踏勘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
- 递交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707办公室。
- 递交要求:**投标文件一式2份(正本1份,副本1份),密封袋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密封”字样,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不予受理。

五、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由评审小组独立打分,得分最高者确定为中选供应商。

六、联系方式

名称: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热嘎曲果路12号
联系人:蒋老师
电话:17789905245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年12月26日